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5 年 04 月 07 日新增注册资本及股

本情况验资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G211770 号

验资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G211770 号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电气）截至 2025 年 04 月 07 日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东方电气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东方电气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东方电气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东方电气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18,792,130.00 元（目前工商执照记载注册资本金额），股本为人民币 3,117,482,123.00 元。根据东方电气董事会十届二十六次会议、十届三十六次会议、董事会十一届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东方电气集团批准、东方电气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2024）1610 号《关于同意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东方电气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72,878,203 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72,878,203.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390,360,326.00 元（前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工商登记将于本次增资后一同变更，变更后注册资本与股本保持一致），股本 3,390,360,326.00 元。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25 年 04 月 07 日，东方电气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72,878,203 股，发行价格 15.11 元/股，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123,189,647.33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 7,021,741.38 元（含增值税），实际收到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4,116,167,905.95 元，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考虑可抵扣增值税人民币 397,457.06 元后为人民币 4,116,565,363.01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272,878,203.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3,843,687,160.01 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东方电气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3,118,792,130.00 元（目前工商执照记载注册资本金额），股本为人民币 3,117,482,123.00 元。截至 2025 年 04 月 07 日，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3,390,360,326.00 元（前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工商登记将于本次增资后一同变更，变更后注册资本与股本保持一致），股本 3,390,360,326.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东方电气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东方电气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 1：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附件 2：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附件 3：验资事项说明



【本页无正文，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04月07日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G211770号）之签章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飞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文纲

中国•上海

2025 年 04 月 07 日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25年04月07日

被审验单位名称：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	其中：股本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本比例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33,090,668.00	499,999,993.48	33,090,668.00	12.13%
华建国际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111,131,700.00	1,679,199,987.00	111,131,700.00	40.73%
中国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公司	128,655,835.00	1,943,989,666.85	128,655,835.00	47.15%
合计	272,878,203.00	4,123,189,647.33	272,878,203.00	100.00%

注：东方电气本次向特定对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23,189,647.33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7,021,741.38元（含增值税），实际收到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4,116,167,905.95元。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25年04月07日

被审验单位名称：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申请注册资本情况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后		变更后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有限售条件股份:	75,521.31	24.21%	102,678.13	30.29%	75,390.31	24.18%	30.29%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75,521.31	24.21%	102,678.13	30.29%	75,390.31	24.18%	30.29%
2、无限售条件股份:	236,357.91	75.79%	236,357.91	69.71%	236,357.91	75.82%	69.71%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236,357.91	75.79%	236,357.91	69.71%	236,357.91	75.82%	69.71%
合计	311,879.21	100.00%	339,036.03	100.00%	311,748.21	100.00%	100.00%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电气）前身为东方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3 年 12 月经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体改生（1992）67 号和体改生（1993）214 号文、原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以国资企函发（1993）100 号文批准，由东方电机厂作为独家发起人，将国家授权其持有的主要生产经营性资产折价入股组建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1994 年 6 月 6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交易，于 1995 年 10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1002051154851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 1994 年 4 月 12 日以体改生（1994）42 号文批准，东方电气于 1994 年 5 月 31 日在香港公开发行 1.7 亿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票，并于 1994 年 6 月 6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交易；于 1995 年 7 月 4 日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 6,000 万股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股票，并于 1995 年 10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以上股份发行后，东方电气股本变更为 4.5 亿股。

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5 年 12 月 30 日以《关于东方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5]1604 号）批准，东方电机厂将其持有东方电气的 2.2 亿股（占东方电气原股本的 48.89%）国有法人股划转至中国东方电气集团公

司（现已更名为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电气集团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7 年 10 月 17 日以《关于核准东方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东方电气集团公司定向发行新股购买资产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72 号）核准，东方电气于 2007 年 11 月向东方电气集团公司非公开发行 3.67 亿股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股票，东方电气因此取得东方电气集团公司原持有的东方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锅股份公司）273,165,244 股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股票（占东锅股份公司原股本的 68.05%）和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 100%股权。根据东方电气 200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07 年 10 月 26 日东方电气更名为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8 年 9 月 5 日以《关于核准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1100 号）核准，东方电气于 2008 年 11 月向非特定对象公开发行 6,500 万股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股票，本次公开增发后东方电气股本变更为 8.82 亿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9 年 11 月 6 日以《关于核准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09]1151 号）核准，东方电气于 2009 年 11 月向包括东方电气集团公司在内的八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11,993 万股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后东方电气股本变更为 100,193 万股。

根据东方电气 2010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2010 年第一次内资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10 年第一次外资股类别股东会议决议，东方电气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100,193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本次转增后东方电气股本变更为 200,386 万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5 年 1 月 12 日以《关于核准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628 号）核准于 2014 年 7 月 10 日公开发行的 40 亿元 A 股可转债进入转股期。截至 2015 年 2 月 17 日，东方电气 A 股可转债累计转股 33,304.04 万股，转股后东方电气股本变更为 233,690.04 万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354 号），东方电气向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75,390.31 万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截至 2018 年 4 月 27 日东方电气已收到东方电气集团八家子公司股权和设备类资产及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75,390.31 万元。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18CDA80153）号。变更后，东方电气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9,080.34 万元。

经东方电气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1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第九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十九次会议审议，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东方电气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完成向 800 名激励对象（因部分激励对象放弃认购，实际授予 780 人）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0,000 股（实际认购

27,988,699 股)，每股面值 1.00 元。该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相应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798.87 万股于 2019 年末完成登记在资产负债表日暂计入资本公积。2020 年 1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东方电气上海分东方电气完成登记，从资本公积转入股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18,792,130.00 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3,118,792,130.00 元。

2020 年 9 月 24 日，东方电气召开九届三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19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授予 26 名激励对象 100 万份股票期权，授予日为 2020 年 9 月 24 日，行权价格：6.54 元/股；2020 年 11 月 27 日，东方电气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第二次 A 股及 H 股类别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 4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13.8 万股。在东方电气确定授予日后的协议签署、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限制性股票认购，因此东方电气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实际授予数量由 1,000,000 股调整为 972,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 972,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19,764,130.00 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3,119,764,130.00 元。

2020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5 年 1 月 23 日，经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历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 2,282,007.00 股，截至本次增资前，东方电气注册资本为 3,118,792,130.00 元（目前工商执照记载注册资本

金额，前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工商登记将于本次增资后一同变更，变更后注册资本与股本保持一致），股份总额为 3,117,482,123.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东方电气董事会十届二十六次会议、十届三十六次会议、董事会十一届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东方电气集团批准、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2024）1610 号《关于同意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东方电气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72,878,203 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72,878,203.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390,360,326.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3,390,360,326.00 元。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123,189,647.33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 7,021,741.38 元（含增值税），实际收到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4,116,167,905.95 元，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考虑可抵扣增值税人民币 397,457.06 元后为人民币 4,116,565,363.01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272,878,203.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3,843,687,160.01 元。

三、审验结果

截至 2025 年 04 月 07 日，东方电气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72,878,203 股，募集资金总额合计人民币 4,123,189,647.33 元。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将扣除保荐费及承销费人民币 7,021,741.38 元（含增值税）后的实际

收到的货币资金人民币 4,116,167,905.95 元于 2025 年 04 月 07 日汇入东方电气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具体如下：

开户行	银行账号	金额（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方电气支行	4402205229100188292	4,116,167,905.95
合计		4,116,167,905.95

四、其他事项

我们注意到，截至 2025 年 04 月 07 日，东方电气注册资本 3,390,360,326.00 元，股本 3,390,360,326.00 元。我们提示东方电气管理层及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